

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拟每十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.50 元（含税）。
-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报告中明确。
-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，并将在相关公告中披露。
- 公司未触及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（2025 年 4 月修订）》（以下简称“《股票上市规则》”）第 9.8.1 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。

一、利润分配方案内容

（一）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

经致同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审计确认，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或“本公司”）2024 年度实现归属于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人民币 26,070.32 万元，依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后，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，本公司实际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人民币 222,472.70 万元。经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，公司 2024 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 34,120 万股为基数分配利润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如下：

公司采用现金分红方式，以目前股本总数 34,120 万股为基数，拟向公司全体股东每十股派发现金红利人民币 2.50 元（含税），共派发现金红利总额为人民币 8,530.00

万元（含税）。2024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总额为人民币8,530.00万元（含税），占2024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普通股股东净利润的32.72%，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。现金红利以人民币计值和宣布，以人民币向A股股东支付，以港币向H股股东支付。

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，因可转债转股、回购股份、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、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动的，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，相应调整分配总额。如后续总股本发生变化，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况

项目	2024年度	2023年度	2022年度
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85,300,000.00	76,780,000.00	35,770,000.00
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0	0
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（元）	260,703,197.00	255,520,074.00	194,348,828.93
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（元）	830,269,086.92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（元）	197,850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（元）	236,857,366.64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（元）	197,850,000.00		
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	否		
现金分红比例（%）	83.53		
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%	否		
是否触及《股票上市规则》第9.8.1条第一款第（八）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	否		

二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（一）董事会会议的召开、审议和表决情况

公司于2025年5月2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，以9票赞成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，并同意将本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监事会意见

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20 日召开第九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》。监事会认为，本次利润分配方案遵守了相关法律、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等内部制度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，符合股东的整体利益和长期利益，符合公司持续健康发展的需要。

三、相关风险提示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已综合考虑股东长远利益、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每股收益、现金流状况及正常经营产生重大影响。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判断，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烟台北方安德利果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5 年 5 月 20 日